

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申请办理程序

1、程序

1) 申请单位向协会科技安质部提出申请；

联系人：王健：01064441348 15910924510 QQ: 2686263675
：刘奇：01064441348 15110108050 QQ: 2857505417

2) 协会科技安质部完成申请登记手续后，通知协会培训教育部，由培训教育部向申请单位发电子邮件，电子邮件内容：《工业清洗安全培训暨《工业清洗安全培训合格证书》认证通知》、《工业清洗安全培训报名表》。

教育培训部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淑贞：010-80485240/41 13301298618，
黄俊博：010-80485240/41 17090418881，
QQ: 515478137, 158105031, 328380857

3) 申请单位按要求将填写好的《工业清洗安全培训报名表》及有关资料，提交协会培训教育部，并缴纳培训费用。

4) 协会培训教育部收到申请单位《工业清洗安全培训报名表》和培训费用后，向申请单位提供工业清洗安全培训考试系统登录账户和密码，并寄发培训资料，

5) 申请单位自行组织培训；并按照《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管理办法》和《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能力评价规范》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本单位的相关人员安全培训考试；协会培训教育部向考试合格人员，颁发《工业清洗安全培训合格证书》。

6) 申请单位组织安全培训考试同期，准备《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申报资料；完成培训考试后，向协会科技安质部递交申请资料。

7) 协会科技安质部组织专家对申请单位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8) 申请单位资料审核合格后，协会科技安质部通知申请单位现场评价时间及工作安排。

9) 安全评价专家组，对申请单位进行现场评价；出具评价报告。

10) 资料和现场评价均合格后，由协会秘书处制作颁发《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

11) 安全评价专家组，对获得《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的单位，每年进行一次复检。

12) 《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申报、评审资料由协会秘书处负责归档保管。

2、培训

- 1) 由申请单位组织本单位员工进行培训;
- 2) 培训教材由协会秘书处统一提供;
- 3) 认真填写安全培训记录, 内容包括: 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内容、授课老师、培训人员签名。

3、考试

1) 形式: 由申请单位组织网上答卷; 业主单位安全管理部门负责人和申请单位安全管理部门负责人负责考试的监考工作, 确保考试的公正性和严肃性。

2) 承诺: 参加考试的单位法人代表、考试的监考人员和参加考试人员须签订诚信承诺书, 以保证考试的真实性;

3) 内容: 基础知识、法律法规常识、安全防护与应急处置、清洗作业;

4) 题库: 由协会秘书处负责题库的建立和更新工作;

5) 系统: 协会秘书处负责网上考试系统的建立、测试和维护。

附件一: 《参加工业清洗安全培训考试人员条件》

附件二: 《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对人员的要求

附件一：《参加工业清洗安全培训考试人员条件》

1、专（兼）职安全员：2名

具有省市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或《安全培训合格证》），或省市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厅）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项目经理：2名

同时具有以下资格证书：

（1）协会颁发的《工业清洗项目经理职业技能证书》，或中国建筑业协会颁发的《建设工程项目经理岗位职业资质证书》或国家行政主管部门评定的一、二级建造师；

（2）省市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或《安全培训合格证》），或省市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厅）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清洗作业人员：8名

具有协会颁发的清洗类职业技能证书或国家人社部颁发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附件二：《工业清洗安全作业证书》对人员的要求

（一）申请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具有以下安全资格证书的一种：

1、省、市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或《安全培训合格证》）；

2、省、市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厅）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二）申请单位的专（兼）职安全员不少于2人，并同时具有以下资格证书：

1、协会颁发的《工业清洗安全培训合格证》；

2、省市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或《安全培训合格证》），或省市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厅）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三）申请单位的工业清洗项目经理不少于2人，并同时具有以下资格证书：

1、协会颁发的《工业清洗安全培训合格证》；

2、协会颁发的《工业清洗项目经理职业技能证书》，或中国建筑业协会颁发的《建设工程项目经理岗位职业资质证书》或国家行政主管部门评定的一、二级建造师；

3、省市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资格证书》（或《安全培训合格证》），或省市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厅）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四）申请单位的清洗作业及作业辅助人员不少于8人，并同时具有以下资格证书：

1、协会颁发的《工业清洗安全培训合格证》；

2、协会颁发的清洗类职业技能证书或国家人社部颁发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